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史料选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史料选编>>

13位ISBN编号：9787506820998

10位ISBN编号：7506820994

出版时间：2010-11

出版时间：中国书籍出版社

作者：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史料选编>>

内容概要

一、本书收录的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的史料，起于1983年6月初，止于1996年末。

为了反映个别工作的连续性，也收录了几件1996年以后的史料。

二、收入本书的史料，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中共中央、国务院和多位中央领导同志对建立和发展出版科研所的指示；出版科研所的各项请示报告及党和国家有关领导机关的批复；出版科研所的工作规划、计划、总结与回顾；出版科研所开展各项活动的情况；出版科研所实行的各项改革措施及建立的各项规章制度，等等。

三、收入本书的史料，绝大部分依据史料原件的副本或复制件。

只有极少数史料，找不到原件，是根据相关资料编写的。

四、收入本书的史料很不齐全。

1991年至1996年的史料大体完整，仍有缺遗。

1984年至1990年的史料极不完整，缺遗极多。

如筹备组组长王益同志、第一任所长边春光同志及其他所负责人，对筹建和发展出版科研所工作的有关讲话、意见和开展的活动以及制订的规章制度，查到的史料极少。

又如出版科研所1985年至1990年召开的第一届、第二届、第四届、第五届出版科研年会，相关的史料一件也未查到。

这主要是我所未建立完善的档案制度所致。

五、我所的科研成果，包括论文、研究报告、研究专著等，则不收入，因为数量太大，而且已公开发表或出版了。

书籍目录

一、建立中国出版科研所，任命所领导人和设置所学术委员会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出版工作的决定》有关建立出版发行研究所的指示(1983年6月6日) 刘果同志就筹建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向出版局分党组的报告(1984年2月) 附一：关于筹建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建议(草稿) 附二：关于筹建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初步设想(1984年2月11日) 附三：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暂行条例(草稿)(1984年2月) 王益同志：我对筹建出版发行研究所的设想(1984年4月) 文化部决定筹建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成立以王益同志为组长的筹备组(1984年7月20日) 文化部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报告及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1984年10月18日) 附：劳动人事部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意见(1984年12月11日) 中央宣传部向胡启立同志报送文化部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报告及中央领导同志的批示(1985年2月26日) 附一：文化部报送《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说明》(1985年2月4日) 附二：文化部出版局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说明(1985年1月15日) 劳动人事部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的通知(1985年3月21日) 文化部任命邵益文同志的职务(1985年6月19日) 文化部任命陆本瑞同志的职务(1985年10月23日) 新闻出版署任命边春光、陆本瑞、邵益文、邓从理、方厚枢同志的职务(1987年9月5日) 边春光同志向新闻出版署报送关于建立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学术委员会的报告(1988年2月26日) 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特约研究员组织条例(草案)(1988年2月) 附：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第一批特约研究员名单 新闻出版署直属机关党委批准成立出版科研所第一届党委会，邵益文同志任书记(1988年9月17日) 新闻出版署直属机关党委批准成立出版科研所第一届党的纪委会，袁继萼同志任纪委书记(1988年11月14日) 新闻出版署同意中国出版发行科学研究所更名为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1989年8月15日) 人事部关于新闻出版署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摘要)(1990年1月26日)二、我所工作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总结及工作回顾三、召开全国出版科学学术讨论会四、举办全国出版科研优秀论文奖与建立中国出版科研奖励基金五、征编党的出版史料，编辑《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史料》《中国出版论丛》《坚持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繁荣社会主义出版发行事业》六、编纂《当代中国的出版事业》《出版词典》“编辑出版类高等教材”，成产书籍装帧艺术研究中心七、创办中国书籍出版社、《出版发行研究》、《出版参考》和编辑《中国出版鉴》八、加强同国外出版界的联系九、建立科研课题管理与奖励制度、全员聘任制度、目标管理制度等三项重要制度十、申请解决科研工作经费的报告及新闻出版署下达科研经费的通知十一、中央主要媒体对出版科研所多项活动作了报道和肯定十二、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十三、人事工作和人事管理制度十四、财务工作和财务管理制度十五、行政工作和行政管理制度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3.所领导干部由全体正、副处级干部无记名投票进行民意测验，提出划分等级的意见，经所考核小组决定后报署人教司；正、副处级干部由所在联合组内的群众无记名投票进行民意测验，提出划分等级的意见，由所考核小组无记名投票决定；一般工作人员由所在联合考核组成员根据该同志工作表现和群众意见，进行无记名投票提出划分等级的意见。

全所优秀率为20%，考核结果由所考核领导小组审定。

4.全所职工都要于每年12月份将年度工作总结报告交部门联合考核小组，考核小组对每个职工的政治、业务、工作水平的变化、工作态度、工作数量、质量和工作成果进行考核，并根据上级规定的各等级的合理比率，评出等级，作为下年评聘、晋级和确定津贴等级的依据。

5.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并结合我所实际，职工因事、因病请假或旷工，其考勤奖和津贴的发放，特作如下规定：职工因事需要请假应当办理请假审批手续；对不请假或请假未准的缺勤者，按旷工处理。

。职工因病休息须有合同医院或急诊医院医生证明方可。

职工请事假在3天之内，按实际天数扣发误餐费；请事假在4天至7天者，除扣发误餐费外，还要扣发当月津贴的百分之五十；请事假在8天至20天者，除不再发当月的全部误餐费之外，还要扣发当月全部津贴；请事假在20天以上者，除不发当月误餐费和津贴外，也不享受当年的休假。

编辑推荐

《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史料选编》：庆祝中国出版科学研究所成立25周年（1985-2010）。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